

臺航公司一千元

電力公司一千元

物資局一千元

公共工程局一千元

請王章清學長負責一千元

肥料公司一千元

大雪山林業公司一千元

吳文熹、程欲明、錢珽、徐齊標、徐永瀛五學長共負責一萬元。以上由方總幹事收齊後轉交。

散會：下午五時。

# 交大校慶慶祝籌備會議紀錄

一、日期：四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

二、地點：鐵路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

段品莊  
王作揆  
李盛春  
王德棻  
方開啓  
秦丕基

張心治  
吳正北（李盛春代）  
姚燾  
曹吾民  
張士俊  
王永鐸  
章鴻志

抽獎等三項，現因三軍軍官俱樂部不允舉辦舞會，經接洽其他場所，亦未能同意舉辦。舞會一項，祇得取消，擬請更換其他節目。雜要已接洽妥當，可準時到場表演。

三、秦丕基學長報告：鐵路局、電信局、國際電臺、吳文熹建築師事務所等四主辦單位各學長應負擔之經費暨同學會補助費，已全數收到。

四、張心治學長報告：慶祝會入場券已印就。會增招待，已聘請葉佩蘭學長等勞神擔任，已承葉學長等惠允。

五、王作揆學長報告：抽獎獎品，已收到電風扇、鋼筆等數十件。獎品擬分為大獎與小獎兩種。大獎約有三十至四十個。小獎每一學長可得一個。

主席席：段品莊  
紀錄：李孟暹

##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從略）

二、姚燾學長報告：晚會內容，原定舞會，雜要，與

## (乙) 決議事項

一、總統副總統已當選連任，本慶祝會會場舞臺前所懸之慶祝會橫額上，應增加「慶祝 總統副總統連任」字樣，以示慶祝。

二、三軍軍官俱樂部既不允舉辦舞會，為節省會場租金，改借臺北市鄭州路鐵路局大禮堂為慶祝會場。

三、晚會中舞會一項決定取消，改請鐵路黨部文化工作隊表演。加強陣容可酌加歌唱或跳舞等節目，以資助興。以上各項，統請姚燾學長負責接洽辦理。

四、會場佈置，請曹吾民、陶德麟、王永鐸三位學長負責辦理。

五、茶點糖菓之購辦與分發，統請陶德麟學長統籌辦理，以新臺幣四千元為限。

六、因開會地點更改，所有已印就之入場券，可加蓋橡皮戳，將地點更正。

七、抽獎辦法，請王作揆學長妥為設計，以能辦到使會場秩序不亂。

八、請方總幹事按下列原則分函寄發入場券：

(1) 凡在新竹以北，基隆以南各同學，仍照第二次會決定辦法分別寄發，並附函說明晚會節目改

土建工築程甲等承包商

丁祿經理郭丁祿廠址高雄縣鳳山鎮光明里中正路  
大

三橫卷十號電話號二十四號：址

變之原因。

(2) 凡在新竹以南及遠道同學之入場券，仍在會場門口領取，惟應即日分函通知各地聯絡人（或個別通知），說明開晚會地點及晚會內容業已更改。

(3) 所有捐贈獎品各單位，及鐵路局有關協辦會場

九、開會當日需小汽車二輛，向鐵路局洽借。  
十、慶祝會支出預算略予修正。

(丙) 散會 (下午五時三十分)

## 交大同學會六十四週年紀念南部同學籌備會議紀錄

地點：高雄招商局二樓會議室

時間：四九年三月十六日下午三時

主席：彭宗灝

紀錄：方重

出席：方重

夏懋修

鄭昌文

陳誕生

翁兆慶

張之光

楊增榮

林雨蒼

五、餐費：大人五元，小孩三元。  
六、通知單：由陳誕生同學負責分發。

七、節目：由楊增榮、王崇樹、鄭昌文三位同學負責治請康樂隊表演。

八、獎品：由翁兆慶、鄭孚負責購置。

九、會場佈置：由方重、施鼎禹、王崇樹負責。

十、會場會計：羅鏡心、唐慧貞、張之光夫人負責

收費。

決議事項：

一、聯誼會會期：定四月三日下午三時開始。

二、地點：三信合作社或華南銀行由彭宗灝同學洽商。

三、經費：照認捐數由各負責人于廿五日前交方重同學處彙收。由翁兆慶同學出給收據或廣告。

單。

四、晚餐：由鄭孚同學負責籌備暫定大人九十客，消息發佈：由唐慧貞擔任。

十一、由方重洽潮屏區同學籌款，由彭宗灝洽侯海昌同學籌款，預算總籌捐八千八百元。

十二、未盡事宜，本月廿六日再議。

人員，用同學會會名義，分函贈送印有「來賓」字樣之入場券若干張。